

土地征收启动公告

柯征启告（2020）022号

因福全街道办事处实施福全 ZD2020-07 地块城镇道路用地项目建设需要，按照福全 CF2020-07 号规划初步选址意见，拟征收福全街道新对旗山村农村集体所有土地 0.4649 公顷（6.9735 亩）。四至范围：东至日月家园、西至拆迁地块、南至道路、北至道路（详见附图）。

根据《土地管理法》等法律规定，开展土地现状调查。自本公告下达之日起，在征地范围内暂停办理户口的迁入、分户、房屋交易、翻（扩）建、装潢、核发营业执照、调整农业结构等有关事宜。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在拟征收土地范围内抢栽抢建；违反规定抢栽抢建的，不予补偿。

特此公告。

附件：关于福全 ZD2020-07 地块的规划初步选址意见（编号：福全 CF2020-07 号）及附图

绍兴市柯桥区人民政府

2020年7月2日



抄送：区公安分局，区住建局，区农业农村局，区市场监督管理局，福全街道办事处

绍兴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柯桥分局

关于福全 ZD2020-07 地块的规划初步选址意见

(编号: 福全 CF2020-07 号)

序号	地块名称	用地位置	用地面积 (公顷)	规划用途	备注
1	福全 ZD2020-07 地块	柯桥区福全街道 新对旗山村	0.4649	城镇道路用地	
	合计		0.4649		

附图: 福全 ZD2020-07 地块规划初步选址红线图

绍兴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柯桥分局

二〇二〇年七月二日



福全ZD2020-07地块规划初步选址红线图



用地面积: 4649平方米

规划用途: 城镇道路用地(S1)